

最新庄子秋水读后感(汇总6篇)

读后感，就是看了一部影片，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庄子秋水读后感篇一

大家知道，我们的任督二脉，这是我们生命最关键的两个部位。我们的五脏六腑都是挂在脊梁骨上的。如果我们的脊梁骨不出问题，我们的五脏六腑都不会出大问题。出问题都是因为我们脊梁骨出问题了，我们前后不通，中间的这条路不通，我们就会生病，就不得长寿。火龙山庄的郭老师，很重要的一个治疗步骤就是打通你的脊椎经络，他的“经络条”就是放在你的脊椎部位，通过“火烧”把药液侵入你的脊椎，打通脊椎，让气血畅通。

下面一段就是发给你们的“庖丁宰牛”。

这一段很好玩，庄子就不像孟子，孟子是“君子远庖厨”，就是要远离这些杀鸡、杀鱼的厨房，我们很多朋友信佛，就是喊不要杀生，连个蚊子都不灭的，有蚊子，都是轰走，不打死的。这里庄子偏要讲杀牛。

杀猪，宰牛，我们一听，心里都有点咯忌，一想，就是血淋淋的，很疼人的。但是庄子不是。他却通过宰牛告诉我们怎么养生？大家可能觉得有点奇怪。实际上不奇怪。庄子讲庖丁宰牛，首先是找了一个宰牛的支点。因为牛很大，肯定比人要大。形体比人大，你怎么去宰？斗牛场上的斗牛士制服牛容易吗？不容易，牛也是使足全身力气要把斗牛士掀翻的，那是充满愤怒情绪的。但是庄子笔下庖丁不是这样的，他宰牛的声音“砉然响然”像欢快的乐曲，就是上古时期的音乐，

而他跳来跳去宰牛的步伐，就像跳桑林舞一样轻松悠然。牛就安安静静，被庖丁宰杀了。地上一堆，皮啊，肉啊，骨头啊，筋啊，什么的，清清爽爽的被分离了。文惠王一看，庄子这样跳跳舞，还是“韶乐”的舞蹈，即我们远古时代自然界跳的舞蹈，可能有点像我们看非洲原始部落敲着鼓跳的舞蹈一样，充满了欢乐。怎么就这样跳一跳就把牛给宰了？，而且这头牛在被宰的过程中一点痛苦都没有，很欢乐地离开世间。前段时间，我在书院里面讲这段的时候，有朋友就提这个事情。他说，社会上总有人问，学国学有没有经济价值？他就讲了一个很俗气的理由，说，就讲这一段就很有经济价值。我当时没有反映过来，就问，怎么有经济价值？他说，这个庖丁宰牛，就像在乐曲声中，欢乐地宰牛，这样牛就没有愤恨，惊恐，所以就没有毒素放出来，它的肉味道就很鲜美。大家经常听宣传，说，屠宰场里面是一片惊恐，嚎叫声，被宰杀的动物，都是充满了愤恨的，这些情绪都转化成毒素留在它们的肉里了，所以我们现在吃的肉，味道也不好，并且有毒。但是庖丁宰的牛，是在欢乐声中被宰杀的，牛高高兴兴死去了，就没有毒素放出来，这种牛肉的价格肯定比其他牛肉卖的价格高，经济效益明显。他说，你看，学了个赚不赚钱？肯定赚钱。当时我很想笑，我就说，你这样的发挥，我是第一次听说，庄子宰牛的价钱比其他的高。如果真有这样的肉出卖，肯定高级宾馆要先用，自然价钱也出得高了。

牛被宰杀后，文惠王就说：善哉，你这么轻松把牛宰了，这是怎么回事？

庖丁很自豪地讲：吾有道也。大家注意了，“有道”，这个是庄子思想的根本所在。一个人立志就要立在这道心上，要“志于道”，要见道，就是我们现在经常说的：明心见性。这个是最根本的目的。

我宰牛是有道的，不是什么技艺上就完成的。我立了道心，在这条路上认真走下去，最后是从必然王国到达了自由王国

境界。庖丁宰牛一开始，牛在他眼中也就是牛，但是三年下来，牛在他眼里就不是牛了，已经没有牛的感觉了。在座的各位，可能都有这方面的体会，只不过自己没有留意而已。杨芬，你现在打字，与你刚开始学打字有什么不一样？现在还需要看键盘吗？还需要去想，哪个字母在什么位置吗？你还把键盘当成就是“键盘”吗？你已经不看键盘，一看文件的字，自然手指就知道敲那个键盘，就知道敲哪个字母，谁告诉这样做的？神遇，官知止而神欲行。前几天，我到一個制版公司，特别注意那个小伙子，他的键盘是在桌子下面的，从上面根本就看不见他的键盘，我们一边说着要打的文件，只看见，他的手动一动的，文字就全部“跳”到屏幕上去了，他的眼睛只看屏幕，耳朵听我说话，他的手指就是“神欲行”，有个神在指挥他的手指。我们这里很多人会开车，当你刚学会开车的时候，上车肯定方向盘，前进挡，刹车，后视镜，仪表盘等等，面面俱到，有时难免手忙脚乱的，但是几年下来，还是这样吗？不是了，有时一边打电话，一边开车，还要礼让后面来的车，就有有点像“千手观音”还有千只眼一样了，这个时候你开始就是“官知止而神欲行”。我曾经遇见一位“微雕”大师，当时他见我的时候，还是一位工人，不知道现在怎么样了。当时朋友推荐他来的时候，就告诉我，他想把他的作品展示给世人，需要印刷一些资料。我当时不知道什么叫微雕？我只是看他带来的照片，觉得很好。我就问他，原件是多大的东西？因为图片下面要注明尺寸大小。他说，不大，就是小手指甲那么大。我很吃惊，有点不信。他给我的一张照片就是“虢国夫人游春图”。他可能也看见我不太相信，第二次来的时候，就把原作品带来了。象牙雕刻的，我用车间的网点镜一看，清清楚楚的一幅虢国夫人游春图。我就问他怎么雕刻的，是不是先画上去，然后像手表行里的师傅修手表一样，眼睛上夹个放大镜，雕刻的。他说，画什么？我脑袋中有这幅图了，我的手拿这刻刀就在象牙上动动动就行了。你说，这不是“神欲行”是什么？技艺已经超过了“必然”达到“自由”了，就是神欲。

庄子秋水读后感篇二

原天地之美，达万物之理。濮水一别，濠梁倾覆，终是庄生晓梦，浮世今生。

——题记

一

蝴蝶，耀目的蝴蝶。

栖在岩壁上的，腾舞于空中的，凤凰于飞，流光溢彩，蝶落蝶生，生生不灭。

那些唯美纤细的精灵，那些绚烂至极的永恒，是本该就如此明艳的张扬，还是理智与幻想边缘的沉沦？我分不清，只知彼时花落花飞花满天，烟火灼鬓，流萤成眠。蝶的幻影，美丽的坠落，反倒把蝶中央男子眉目的清冷，衬得越发清晰。

“北冥有鱼，其名为鲲，”他淡淡开口，“化而为鸟，其名为鹏，往生天地间，举世而誉之而不加劝，举世而非之而不加沮，是以至人无己，神人无功，圣人无名。多年前的道理，你可还懂得？”神色平淡如他，待我，却如邻家老友。

“不乐寿，不哀夭，不荣通，不丑穷，人事贵在为，莫以心为形役即可。那年相见，你问我何谓自由，今日我便告诉你，自由，便是精神上的超脱。”

我急忙打断了他：“老先生，这片蝴蝶谷一经打造一定是有名的风景区，咱们一块商量个价吧，你要多少都成，我给您算算啊……”我沉浸在“黄金梦”里，完全没有注意到那片蝴蝶的绚丽，在金钱的叮当声中向更深的黑暗褪去。

男子叹了口气，神色无悲无喜，“名利缚汝身，我当何作为？”

你不再是那年探求自由的孩童了。”

“老先生，价钱还可以商量……”

我赶了两步，想抓住他的衣襟，却只触到一片温凉如水，清皎如月，熟悉的感觉……仿若宿命里的轮回。

身上一个小本子掉落。我捡起，是儿时一个老人送的涂鸦画本，翻到首页，上面赫然写着——《南华经》。

二

孩子很小，却不再乐意和同龄的伙伴一起玩耍，他想追寻一种“道”，一种让人无限放空的绝对自由，濠水的桥上留下他的呐喊，桥下的鱼儿也记住他的找寻。

终于有一天，一个清淡的声音叫住了他，“子安知鱼之乐乎？”

孩子回头，男子坐在河边悠然垂钓，眉目间的清冷，极为清晰。

“我不知，那你知道吗？”孩子不服气。

“无忧无虑的自由，便是鱼的快乐。”

自由！孩子精神一震，停下了继续找寻的脚步。

言谈中，孩子渐渐了解了。涸辙之鲋，濠梁观鱼，惠子相梁，击缶而歌，一个超脱世俗虚名的大智慧者，一个不屈财富宁生而曳尾涂中的大无畏者，一个看破生死超然洒脱的大自由者。孩子想追求的“道”，在他身上，有了最完美也最矛盾的体现。

贫困交加，麻鞋为生。孩子觉得他可怜，然而这个

人，“以天地为棺槨，以日月为连璧”，气魄洒脱超然若天神。朋友离开，妻子辞世，孩子觉得他孤独，可是“君子之交淡如水”的超凡人格，对精神自由的上下求索，让任何赞美的语言，都无法形容他的充实。

“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紫陌红尘，他是独守心灵月亮的月桂，让所有孤独彷徨的人一抬首总能发现一轮皎白的圆月——是他的灵魂在永不放弃的追逐。天下纷争，诸侯战乱，他放下功名利禄坦然守住一池的游鱼，用道家的乐生诠释精神自由的超脱与快乐——那是他自己的逍遥游，在别人难以企及的心灵高度。

当一种美美到无法言表，只能舞之蹈之，颂之咏之；当一种淡淡到无从品味，只能叹之惜之，赞之赏之。孩子沐浴在道的自由中，想：有一天我会像他一样。

可还没等到这“有一天”，他走了。孩子伏在池边大哭，桥上一本小书飘来：“自由是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

三

那孩子是我，那小书，我今天才知，是庄子的《南华经》。

思绪回到现实，看着那些不断退去的蝴蝶，我忽然间泪流满面。庄周，是你么？这些年，原来你一直都在，看着我从一开始向往纯净的自由一直到挣扎于名利难以自拔。圣人不仁，以万物为刍狗，在你看来，我和他们没什么不同。只是这一次的对话，又代表了什么？重新告诉我自由的定义，是回答多年前的问题，还是新的希望？男子不回答，只是笑，蓦地，萦绕心头的疑惑消失殆尽。

自由，是一尾雀跃于心间的游鱼。

蝴蝶重又出现，男子逍遥跳跃，一如往昔。这一次，没了年

少的执着，没了名利的追寻，我只冲他笑笑，便反身出了山洞。与他的第一次对话，是启蒙，第二次对话，是救赎。对所谓名利的纠缠，不过拘泥于外物罢了；自由，是精神上的超脱。对所谓自由的追寻，关键是看自己。

庄子秋水读后感篇三

今天，我读完了《童话庄子.逍遥游》，这是一本既有趣又有知识的书，我很喜欢。

为什么说有趣呢？因为在书中，作者用“抓蝴蝶”作为线索，让本书主角施小惠找到了那个庄子的童话世界，这本书也非常奇怪，里面的许多人物，都是中国古代著名的历史人物，如，施小惠是惠施，小梁是梁山伯，小祝是祝英台.....

除了这个有趣，还有后面施小惠坐上“箭头”与小人“阿倍”一起去见黑暗魔王的故事。这个故事也非常有趣，原本去见那么恐怖的黑暗魔王，施小惠去，却像去一个童话世界一样。这个故事也体现了施小惠的勇敢、冷静的品质。

除此之外我还学到了许多知识，像北冥有鱼，其名为鲲.....庄周梦蝶等知识，这本书也让我知道了庄周是一个童话人，从庄周的各各方面来看，他也应该是一个慈祥和蔼的老爷爷。

看完了这本书，我懂得了做人一定要勇于创新，要尝试各种不同的东西，才能创造自己的幸福时光。

这本书很好看，我要推荐给更多人，让他们也体会体会这本书为我们带来的快乐！

庄子秋水读后感篇四

庄子的文字难懂，庄子的境界更难懂。

幸亏有梁冬的注解与分析，才勉强理解一点。

《人间世》讲了三种情况：好人该如何入世，坏人该如何入世，以及不知道自己好坏的人该如何入世，与这个世界优雅相处。

人心难测没什么问题，你对人心难测不了解才是问题。在古代，那些至人（聪明的人），总是先正己后正人，让自己有一种金刚护体之力，然后再去治病救人。忠厚善良是需要建立在对人世间有着深刻理解的基础上才可以做到的。

用某种方式定义自己的好，就等于在定义别人的坏。 “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执厥中。” 这就是中国传统文化中著名的“十六字心传”。

对别人的诋毁不愤恨，其实是对自己的保护。一个人内在的骄傲和执着是掩盖不了的。它就像一种“力”，而“力”必定也会存在一种“反作用力”。庄子借孔子的口说出，人心是很险恶的，不要以为你有爱、有正义、有智慧，就可以通行无阻。因为当你自诩为好人的时候，你就播下了一颗“恶”的种子，让对立面的那个人无形中成为坏人。

与其关注十年之后的变化，不如关注十年之后有什么是不变的。进入一个新环境，要心存敬畏，要“虚而待物，唯道集虚”。努力做点儿什么并不难，难的是不做什么。

做让自己睡得着觉的事，做让别人睡得着觉的人。

你现在正在做的事，三十年以后还想做吗？做从长期来看会有价值的事情，对于自己不能控制的事情想都不要去想。理解人心的险恶，保持自己稳定的频率。尽人事，安天命，不求创造奇迹，但求不造成巨大的损失。这个损失包括外界对别人的损失，也包括内在对自己的损失。

如何与看不见自己过失的人相处。一言以蔽之，一切交流的本质，都来自六字箴言“先迎合，后引导”。如果有一个这样的朋友在你身边，哪怕他不会开车，哪怕他长得不是很好看，哪怕他的能力不是很强，但他的温和不是装出来的，而是他真的不知道怎么跟你对抗，他只是暖暖地、温和地与你融洽相处。但是，慢慢慢慢地，他用自己的方式跟你调频，成为与你达成共识的人，你得多喜欢这个人呐！

“有用”和“无用”都是达成目标的手段。很多时候，我们都会不小心把手段当作目标，而“无用”只不过是手段比较标配的方法之一，本身并不是目的。

对于拥有的保持敬畏，对于想要的保持淡定。拥有那些大家都希望拥有的东西，将会成为一个很大的负担。

自在的人会让你自己舒服，也让别人舒服。

人们都知道“有用”的用处，却不知道“无用”的用处更大。长得丑有长得丑的美德，儿女笨有笨的好处。真正的好事儿哪里是努力来的？一定是把自己的状态调到配得上这件好事儿的时候，就会有人非要给你不可了。“自在”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状态？一言以蔽之，就是心里面没有觉得亏欠谁，也没有特别想亲近谁，谁来了也不反对，谁走了也不留恋的状态，这就是“自在”。

一切都会过去，一切都会留下来。

我们在学习《人间世》的时候，一定要明白，变化的是环境与技术，不变的是人性。

每个人，

最终都是自己和自己睡觉，

自己和自己吃饭，

这就是我们的未来。

更喜欢梁冬这个老男人了。

庄子秋水读后感篇五

昨天我第一次读完了《庄子》这本书。从上学期开始，用课余时间磕磕绊绊的看完了。我谈一谈我的看法。

庄子，美而不自知。甚至也不为人知。能见者少，见而能受者更少。知其美不为人知，难，知其不自知，更难。事实上，他不是不知道自己美，而是他不在意自己美不美，更何况别人怎样看他了。

他无所谓语言，言不尽意。但是他也不逃避语言。他不介意写很多字。他不在意。开口也好，不开口也好，传之后世也好，不传也好。因为他没有想要守护的东西。孔孟要守护仁义，墨翟要守护苦难，惠施要守护言辞，管商韩要守护法度。他没有想守护的东西，他所倚仗之物，不需要他的守护。灭亡的是人，不灭亡的是道。

庄子是庶民。有人提出他是贵族，王族，也有人说漆园吏在楚地待遇是很高的。但我说的庶民，是他的态度。字里行间透露出来的，小人物的自嘲。这个世界对他而言只是玩笑。这种庶民感，与道德经对比起来，尤为明显。他像落入凡尘的神仙，虽然是神仙，但终究落在凡尘里。但在哪里又有何分别呢？哪里都是无何有之乡。

他逃避着人，但不逃避天。他自认为天下无敌，但让人疑惑的是，在那个时代，他为什么没有出来拯救？不只是他，李耳也没有出来拯救。答案我已经渐渐明白了。因为世界，不是你想拯救就能拯救的。他或许已经看见了天意，看见了自

己的命运。孔丘没有看见，他失败了。谁能保证庄周能比他做得更好呢？庄周是庄周，不是秦始皇。秦始皇也是奋六世之余烈，而不是一蹴而就。他明白自己做不到，也明白孔丘那样的拯救没有意义，与其折磨自己，不如快乐。诸侯授予他爵位，他不接受，是不愿意接受爵位吗？只是这爵位是人给的，不是天给的而已，既然不是天赐，就不可能长久，也不可能随心所欲，更不可能借之拯救世界。他已经看见了未来，所以不接受。庄周比我们想象的要勇敢。对他而言，放弃拯救，或许比头破血流更为疼痛。他只是无可奈何，遂不在意。

最后说说他的孤独。

惠施和他争辩：“人怎么能没有感情呢？”庄周利索的把他辩倒了。在惠施看来，是庄周赢了。

然而赢了吗？惠施死去之后，庄周讲了一个故事。他说，有个人鼻子上沾了白土，让一个木工帮他砍掉。木工刷刷的就砍下来了，鼻子丝毫没有损伤，而这个人也面色不变。后来木工被王召见，让他表演这个技术，木工说：“我之所以能做到，是因为对象是这个人，现在他已经死了，我再也做不到了。”

庄周真的没有感情吗？惠子其实并不该问，庄子也不该辩，但惠子不明白不言的道理，庄子也因为快乐而驳倒了他。庄周其实喜欢和他说话，惠子或许不明白。

庄周在惠施的坟前说道：“自夫子之死也，吾无以为质矣，吾无与言之矣。”

他说自己逍遥自在，说自己无所待，他觉得自己是匆匆过客，与造物者为友。但身为人类的他，依然存在桎梏。他依然在时空中留下了痕迹。或许他的内心已经不再泛起波澜，如同他在妻子的尸体前放歌。但他是永远的放歌着吗？惠子看见

之后训斥他：“你难道一点都不难过吗？”他说，她刚刚死的时候，他难过。

只是很多事情都没有办法。

再怎么悲伤，哭泣，她也不会回来了。

他依然想拯救世界，只是这条路很艰难，除了天道，他孤苦无依，他也明白，在他有生之年见不到天亮，但他依然动笔了。

他有别的办法吗？或许他真的经历过没米下锅的困窘。那时候没有人喜欢他，也没有人理解他，也没有人和他说话。这样的一个人，如果说自己想拯救世界，恐怕会被嘲笑吧。实际上他也不在乎嘲笑。比人清醒，就会比人疼痛。在那个时代，或许他才是最痛的那个人。以至于他并不在意自身的困窘。

起初孤独，继而忘记孤独。

庄子在开篇写下了这样的文字：

“北冥有鱼，其名为鲲。鲲之大，不知其几千里也；化而为鸟，其名为鹏。鹏之背，不知其几千里也；怒而飞，其翼若垂天之云……”

每次读到这段话，脑海里便浮现出灿烂的星河。小小的地球上四季荣枯，天空的朱雀缓缓向地平线滑落。

他是一个多么浪漫的人。

庄子秋水读后感篇六

读于丹《庄子》心得之《境界有大小》，于丹在里面写

道：“一个人，永远不要去羡慕别人。”为此，她还专门列举了《庄子——人世问》中的一个关于树的例子：

一个姓石的木匠到齐国去，路上看到有一棵栎树。这棵栎树被这个地方的人奉为社神来祭祀。

这树有多大啊？庄子的形容很夸张。他说，这棵树的树阴可以遮蔽几千头牛在这树底下乘凉，量一量树干可以达到百尺粗，跟山一样高，很多丈高以上才生枝干。

这棵大树吸引了好多人来观赏，但石木匠看也不看一眼，就离开了。他的徒弟问师傅：“这么好的木材为什么看都不看呢？”

石木匠说：“这种树木是没有用的散木，木质不好。用它做船，那船很快就沉；用它做棺材，这棺材很快就会腐烂；用它做器物，这个器物很快就会折断；用它做门，这门就会流污浆；用它做柱子，会被虫蛀。所以，这是‘不材之木’，做什么都不行。”

晚上，石木匠梦见这棵栎树来跟他说话。

那棵散木说，你看那些果树和瓜果，那是大家所认为的有用之材，每年硕果累累，大家对它赞不绝口，结果是大枝条全被折断了，小枝条都被拉下来，那上面结的果实，年年一熟，人们就来剥夺它。因为它们有用，所以伤害了自己，早早就死了。我就是没用，所以才保全了自己。

庄子的故事讲得似乎有些超现实，但也提醒我们不必去羡慕那些被世俗人所赞不绝口的人；因为他们的所谓有用背后，不知对自己做出了多少伤害？付出了多少的代价啊！

《庄子——逍遥游》有一个最著名的故事：

北海有一种鱼，叫做鯀。鯀十分巨大，不知道有几千里长。它能化成一种叫鹏的鸟，也有几千里。当它振翅而飞的时候，翅膀像遮蔽天日的云彩。鹏会在海运来临的时候飞往南海。南海，也就是天池。当它飞往南海的时候，会击起三千里高的浪花，乘着风直上九万里的高空，而且这一飞就是六个月。

然而，蝉和斑鸠却嘲笑说：“我们快速飞起，冲上榆树和檀树，但有时达不到目的地，就掉落到地面上，何必要飞到九万里那么高呢？”麻雀也嘲笑说：“它究竟想要飞到哪儿去呢？我使劲的往上飞，也不过飞几十丈那么高就得回来，在蓬蒿之间翱翔，已经是飞翔的最高境界了。它究竟要飞到哪儿去呢？”

在这个故事中，人们往往会羡慕大鹏鸟的视野宽阔，气魄宏大，会嘲讽蝉、斑鸠和麻雀在大鹏面前如小丑般的无知、可笑，它们鼠目寸光，即使尽力气地翻飞腾跃，也不过蓬蒿之间，数丈而已，它们又有什么资格去嘲笑翱翔于天际的大鹏鸟呢！难怪连庄子也说“这几个小虫子又知道什么！”大有“燕雀安知鸿鹄之志？”的感觉。

然而，这只不过是从小人很世俗的、狭隘的角度得出的结论。而事实却并不如此！

我们知道，宇宙（或道）是无限的，到底无限到何种程度呢？有一部电影描述得很好：在地球上，外星人与人类寻找一个决定双方命运的宇宙，经过双方的生死较量，这个宇宙最终被人类寻获并夺得，你知道这个宇宙在哪里吗？它在一只黑猫的脖子上挂着，只有玻璃弹珠那么大，但当你从外向里望时，里面却是繁星密布，浩瀚无边，的的确确的是一个宇宙。宇宙就只有那么大吗？不是的！电影到结束时，镜头拉向远方，我们伟大的地球慢慢地缩小，变成蓝色的球，再缩小，在太阳系里变成一颗小星星发着微弱的光，再缩小，地球早已看不清了，太阳系在银河系里缩成一小片，再缩小，银河系已变成一小团雾，再缩小，银河系在我们的宇宙里已看不

见了，最后我们的宇宙变成一颗小小的弹珠在地上滚动，掉到一个小坑里，与另外一颗弹珠撞在一起。这时，一个外星人伸出一只长着柔软大手的瘦长胳膊，用手抓起两颗弹珠，放到一个布袋里，布袋里已有满满的一袋子呢！

相反，麻雀、斑鸠和蝉倒是很幸福的，它们的幸福正在于它们的无知和自我满足！

现实生活中不也如此吗。有一个朋友通过自己十来年的奋斗，已经拥有上千万的家产，家中的住房已从乡下的农房换成了小别墅，后来他觉得小别墅也不好看，又想买三十亩地造个小园林，现在他已在付诸实践了。有人对他说，怎么这么不知满足呢？等你有一小园林后，就会有会想，似乎家中少了一座山，你就又会不满足了。

是啊！到什么时候才能真正的满足呢！这不是自寻烦恼吗。不是很痛苦吗。

所以，做一只无知、无用和自我满足的小麻雀又有什么不好呢！